

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4 月 18 日以专人送达、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；

2、会议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：2020 年 4 月 28 日上午九点在武穴市江堤路一号行政楼五楼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；

3、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7 人（含独立董事 3 人）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7 人；

4、本次会议由安靖先生主持，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；

5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 7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及《正文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 4 月 30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司《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及《正文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5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